股票代碼：6469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桃園市中壢區成章四街143號
公司電話：(03)433-3123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1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5-36
(七)關係人交易	37
(八)質押之資產	3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7
(十二)其他	38-4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4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
3.大陸投資資訊	46
4.主要股東資訊	46
(十四)部門資訊	46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3045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088號27樓
27F, No. 1088, Zhongzheng Road, Taoyuan District,
Taoyuan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3 319 8888
Fax: 886 3 319 8866
www.ey.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6)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6003 號
(87)台財證(六)65315 號

羅筱靖

會計師

洪茂益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三日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產			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1	$783,459	13	$835,802	14	$613,415	1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2及八	24,000	-	24,000	1	24,0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3	2,543	-	4,517	-	8,29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4	376,162	6	311,114	5	402,700	8
1200	其他應收款		36,327	1	71,025	1	84,384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45	-	-	-	37	-
1300	存貨	六.5	1,558,215	25	1,462,245	24	1,439,718	27
1410	預付款項		41,961	1	34,258	1	43,06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641	-	3,457	-	5,435	-
	流動資產合計		2,826,353	46	2,746,418	46	2,621,040	49
15xx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2及八	3,000	-	3,000	-	3,00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6	699,659	11	669,788	11	609,882	1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17	2,492,727	41	2,487,538	41	2,012,809	38
1780	無形資產	六.7	17,203	-	18,018	-	18,26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0	11,355	-	7,742	-	5,266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8	80,096	2	76,918	2	67,456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3,304,040	54	3,263,004	54	2,716,676	51
1xxx	資產總計		$6,130,393	100	$6,009,422	100	$5,337,71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明龍　　經理人：鄭明龍　　會計主管：吳淑宜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9	$370,000	6	$370,000	6	$370,000	7
2130	合約負債	六.15	9,931	-	8,104	-	8,096	-
2150	應付票據		298,359	5	350,323	6	347,386	6
2170	應付帳款		902,778	15	819,673	13	835,854	1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0	191,599	3	228,757	4	134,053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57,685	1	35,791	1	37,142	1
2280	租賃負債	六.17	290,309	5	287,118	5	242,915	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0,260	1	23,510	-	43,452	1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六.11	30,206	-	40,583	1	162,955	3
	流動負債合計		2,191,127	36	2,163,859	36	2,181,853	41
25xx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	六.17	2,287,142	37	2,282,404	38	1,833,734	3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六.12	3,425	-	3,425	-	4,795	-
2645	存入保證金		45,135	1	40,189	1	27,369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35,702	38	2,326,018	39	1,865,898	35
2xxx	負債總計		4,526,829	74	4,489,877	75	4,047,751	7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3						
3110	普通股股本		533,446	9	530,659	9	432,271	8
3140	預收股本		1,791	-	2,787	-	3,175	-
3200	資本公積	六.13	668,802	11	658,506	11	553,289	11
3300	保留盈餘	六.1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3,419	1	73,419	1	59,82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05,701	5	233,891	4	219,819	4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3	20,405	-	20,283	-	21,590	-
3xxx	權益總計		1,603,564	26	1,519,545	25	1,289,965	24
	負債及權益總計		$6,130,393	100	$6,009,422	100	$5,337,71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明龍　　經理人：鄭明龍　　會計主管：吳淑宜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一〇年第一季 金額	一一〇年第一季 %	一〇九年第一季 金額	一〇九年第一季 %
4000	營業收入	六.15	$2,481,879	100	$2,015,073	100
5000	營業成本		(1,838,211)	(74)	(1,518,764)	(75)
5900	營業毛利		643,668	26	496,309	25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86,586)	(20)	(371,997)	(18)
6200	管理費用		(78,930)	(3)	(70,781)	(4)
	營業費用合計		(565,516)	(23)	(442,778)	(22)
6900	營業利益		78,152	3	53,531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19	168	-	98	-
7010	其他收入	六.19	17,844	1	11,37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9	2,504	-	(178)	-
7050	財務成本	六.19	(8,455)	-	(7,18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061	1	4,111	-
7900	稅前淨利		90,213	4	57,642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0	(18,281)	(1)	(11,908)	(1)
8200	本期淨利		71,932	3	45,734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932	3	$45,734	2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71,810	3	$46,071	2
8620	非控制權益		122	-	(337)	-
			$71,932	3	$45,734	2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71,810	3	$46,071	2
8720	非控制權益		122	-	(337)	-
			$71,932	3	$45,734	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1	$1.34		$0.9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1	$1.30		$0.8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明龍　　經理人：鄭明龍　　會計主管：吳淑宜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項　　目	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代碼		3100	3140	3200	3310	335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425,820	$6,451	$534,710	$59,821	$173,748	$1,200,550	$21,927	$1,222,477
D1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利(損)					46,071	46,071	(337)	45,734
D3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6,071	46,071	(337)	45,734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6,451	(3,276)	18,379			21,554		21,554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00			200		200
Z1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432,271	$3,175	$553,289	$59,821	$219,819	$1,268,375	$21,590	$1,289,965
Z1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530,659	$2,787	$658,506	$73,419	$233,891	$1,499,262	$20,283	$1,519,545
D1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利					71,810	71,810	122	71,932
D3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1,810	71,810	122	71,932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787	(996)	8,749			10,540		10,54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547			1,547		1,547
Z1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533,446	$1,791	$668,802	$73,419	$305,701	$1,583,159	$20,405	$1,603,56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明龍　　經理人：鄭明龍　　會計主管：吳淑宜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 碼	項 目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代 碼	項 目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90,213	$57,64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701)	(81,246)
A20000	調整項目：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86	-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263)	(3,247)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115,870	96,23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4)	(162)
A20200	攤銷費用	849	2,57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1,712)	(84,655)
A20900	利息費用	8,455	7,185				
A21200	利息收入	(168)	(98)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1900	股份給付酬勞成本	1,547	200	C001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	370,00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01)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946	1,354
A29900	其他項目—租賃修改利益	(2,61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8,280)	(66,53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3,334)	304,821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974	(5,045)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5,048)	(61,71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2,343)	305,292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4,698	17,50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35,802	308,123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95,970)	(279,45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83,459	$613,415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7,703)	(2,94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84)	(884)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827	1,043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1,964)	66,792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3,105	146,023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8,057)	10,57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6,750	29,52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93,483	85,15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68	9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03)	(12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5)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2,703	85,12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明龍　　經理人：鄭明龍　　會計主管：吳淑宜

一、公司沿革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五日奉准登記設立，主要經營項目係以經營銷售各式藥品、保健食品、婦嬰用品、化妝品，並提供各式診所、聯合門診中心、群聚醫療社區之藥品統籌採購服務，及代理各式診所、聯合門診中心、群聚醫療社區熱銷之國內外保健產品。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九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本公司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中壢區成章四街143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三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民國110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0年4月1日

(1)民國110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第 46A 段中之實務權宜作法延長一年。本集團評估以上自民國 110 年 4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修正，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5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 106 年 5 月發布後，另於民國 109 年 6 月發布修正，此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 2 年(亦即由原先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延後至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

(3)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 2018 年 3 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 2 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B.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意圖使用前之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公司針對其意圖使用而準備資產時出售所產生之項目，禁止企業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除出售之金額；反之，企業將此等銷售收益及其相關成本認列於損益。

C.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D.2018-202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含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 13 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5)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6)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除下列四.4~四.5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2.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所持股權百分比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說明
本公司	常春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批發及零售業務	100%	100%	100%	無
本公司	百林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批發及零售業務	100%	100%	100%	無
常春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宇物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買賣及租賃	60%	60%	60%	無

4.退職後福利計畫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5.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對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僅包含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則與年度財務報表一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當期中發生稅率變動時，則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現金及零用金	$8,151	$7,709	$6,547
支票及活期存款	660,758	713,543	591,318
定期存款	114,550	114,550	15,550
合　　計	$783,459	$835,802	$613,415

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受限制定期存款	$24,000	$24,000	$24,000
定期存款	3,000	3,000	3,000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27,000	$27,000	$27,000
流　　動	$24,000	$24,000	$24,000
非 流 動	$3,000	$3,000	$3,000

本集團係與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承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3.應收票據淨額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2,543	$4,517	$8,291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2,543	$4,517	$8,291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6，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應收帳款淨額

(1)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應收帳款總額	$376,863	$311,815	$403,401
減：備抵損失	(701)	(701)	(701)
淨　　額	$376,162	$ 311,114	$402,700

(2)前述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60~120天內。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376,863仟元、311,815仟元及403,401仟元，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第一季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6，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在 製 品	$1,506	$542	$808
商　　品	1,556,709	1,461,703	1,438,910
合　　計	$1,588,215	$ 1,462,245	$1,439,718

(2)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第一季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838,211仟元及1,518,764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項　目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921	$500
存貨盤(盈)損	(203)	(463)
存貨報廢損失	1,367	571
合　　計	$11,085	$608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0.01.01	$48,583	$14,338	$344,607	$463,629	$223,882	$-	$1,095,039
增添	-	-	7,720	34,368	30,597	-	72,685
處分	-	-	(840)	(124)	(2,331)	-	(3,295)
移轉	-	-	-	-	-	-	-
110.03.31	$48,583	$14,338	$351,487	$497,873	$252,148	$-	$1,164,429
109.01.01	$-	$14,688	$286,954	$394,433	$137,695	$44,815	$878,585
增添	-	-	29,420	23,714	18,836	95	72,065
處分	-	-	-	-	-	-	-
移轉	-	-	-	-	-	-	-
109.03.31	$-	$14,688	$316,374	$418,147	$156,531	$44,910	$950,650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790	$12,931	$186,504	$169,634	$55,392	$-	$425,251
折舊	790	184	12,138	15,194	11,323	-	39,629
處分	-	-	(28)	(4)	(78)	-	(110)
移轉	-	-	-	-	-	-	-
110.03.31	$1,580	$13,115	$198,614	$184,824	$66,637	$-	$464,770
109.01.01	$-	$12,013	$143,629	$130,389	$22,800	$-	$308,831
折舊	-	612	12,159	12,561	6,605	-	31,937
處分	-	-	-	-	-	-	-
移轉	-	-	-	-	-	-	-
109.03.31	$-	$12,625	$155,788	$142,950	$29,405	$-	$340,768
淨帳面金額：							
110.03.31	$47,003	$1,223	$152,873	$313,049	$185,511	$-	$699,659
109.12.31	$47,793	$1,407	$158,103	$293,995	$168,490	$-	$669,788
109.03.31	$-	$2,063	$160,586	$275,197	$127,126	$44,910	$609,882

前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合計
成　　本：			
110.01.01	$8,110	$14,286	$22,396
增添－單獨取得	34	-	34
到期除列	-	-	-
110.03.31	$8,144	$14,286	$22,430
109.01.01	$12,301	$14,286	$26,587
增添－單獨取得	162	-	162
到期除列	(2,613)	-	(2,613)
109.03.31	$9,850	$14,286	$24,136
攤銷及減損：			
110.01.01	$4,378	$-	$4,378
攤銷	849	-	849

減損	-	-	-
到期除列	-	-	-
110.03.31	$5,227	$-	$5,227
109.01.01	$5,912	$-	$5,912
攤銷	2,574	-	2,574
減損	-	-	-
到期除列	(2,613)	-	(2,613)
109.03.31	$5,873	$-	$5,873
淨帳面金額：			
110.03.31	$2,917	$14,286	$17,203
109.12.31	$3,732	$14,286	$18,018
109.03.31	$3,977	$14,286	$18,263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項　目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營業費用	$849	$2,574

8.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預付設備款	$105	$190	$471
存出保證金	79,991	76,728	66,985
合　　計	$80,096	$76,918	$67,456

9.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利率區間(%)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0.86%~1.18%	$370,000	$370,000	$370,000

(2)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為101,083仟元、101,035仟元及117,613仟元。

10.其他應付款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應付費用	$173,495	$211,552	$125,158
應付設備款	18,067	17,168	8,858
淨確定福利負債－流動	37	37	37
合　　計	$191,599	$228,757	$134,053

11.應付公司債

(1)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30,300	$40,900	$166,600
減：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94)	(317)	(3,645)
小　　計	30,206	40,583	162,95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0,206)	(40,583)	(162,955)
淨　　額	$-	$-	$-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	$-	$-	$-
權益要素－轉換權	$1,010	$1,363	$5,554

有關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評價損益及公司債認列利息費用金額，請參閱附註六.19。

(2)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A)發行總額：　新台幣300,000仟元
(B)發行日：　107.06.12
(C)發行價格：　按票面價格發行
(D)票面利率：　0%
(E)發行期間：　107.06.12～110.06.12
(F)到期償還：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

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G)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107年9月13日)起，至到期日(民國110年6月12日)止，除(一)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H)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轉換價格於發行時定為每股新台幣90.8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間因辦理現金增資，依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九日起轉換價格由90.8元調整為88.9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間因辦理盈餘轉增資，依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〇七年九月十二日起轉換價格由88.9元調整為79.8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間因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依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日起轉換價格由79.8元調整為78.6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間因辦理盈餘轉增資，依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一日起轉換價格由78.6元調整為69.6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間因辦理盈餘轉增資，依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十五日起轉換價格由69.6元調整為59.2元。

(I)本公司之贖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107年9月13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10年5月3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

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107年9月13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10年5月3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到期日一律依面額以現金贖回。

(J)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兩年之日(民國109年6月12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民國109年5月3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兩年為債券面額之101.0025%(實質收益率0.50%)】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債券。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3)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已申請轉換金額為10,600仟元，換發普通股179仟股。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申請轉換金額269,700仟元，換發普通股4,037仟股。

12.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第一季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9,458仟元及7,524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第一季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皆為56仟元。

13.權益

(1)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分別為1,500,000仟元、600,000仟元及6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533,446仟元、530,659仟元及432,271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53,344仟股、53,065仟股及43,227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 78,272 仟元，該項增資案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同年九月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520,801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52,080 仟股。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〇九年度申請轉換金額為 147,800 仟元，換發普通股 2,290 仟股，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530,659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53,066 仟股。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申請轉換金額為 10,540 仟元，換發普通股 179 仟股，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待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故帳列預收股本項下。

(2)資本公積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660,380	$651,278	$542,979
員工認股權	4,765	3,218	2,109
認股權	1,010	1,363	5,554
已失效認股權	2,647	2,647	2,647
合　　計	$668,802	$658,506	$553,289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另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3)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股東紅利。

B.股利政策

為因應經濟景氣變動，並健全公司財務結構，本公司採行平衡股利政策，未來股利發放之政策訂定如下：

一、每年就上述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派股東紅利，惟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擬議不分配。

二、為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將視投資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十為限。

C.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放新股或現金。

D.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E.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六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案，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9,550	$13,598		
普通股現金股利	53,471	43,484	$1.00	$1.00
普通股股票股利	160,414	78,272	3.00	1.80
合　計	$233,435	$135,354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

F.非控制權益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20,283	$21,927
本期新增	-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損)	122	(337)
期末餘額	$20,405	$21,590

14.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十二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0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1,000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二十九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4,0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1,000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

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
103.10.01	835	$28.69
103.11.01	113	$28.69
108.12.01	1,879	$82.60
109.10.27	2,017	$86.20

(A)針對前述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一〇三年度	一〇八年度	一〇九年度
預期波動率(%)	23.38%-24.37%	16.56%-24.87%	13.86%-45.03%
無風險利率(%)	1.12%-1.316%	0.552%-0.580%	0.158%-0.203%
預期行使認股100%之期限(年)	5	6	6
加權平均股價($)	40.48	82.60	86.20
使用之定價模式	Black-Scholes	Black-Scholes	Black-Scholes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B)前述股份基礎計畫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第一季發行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料如下：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流通在外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流通在外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3,896	$84.46	1,879	$82.60
本期執行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喪失認股選擇權	-	-	-	-
3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3,896	$84.46	1,879	$82.60
3月31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之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		$-

(C)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110.03.31	執行價格	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年)
108.12.01給與	$82.60	4.67年
109.10.27給與	$86.20	5.57年

109.12.31	執行價格	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年)
108.12.01給與	$82.60	4.92年
109.10.27給與	$86.20	5.82年

109.03.31	執行價格	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年)
108.12.01給與	$82.60	5.67年

(D)本公司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1,547	$200
(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15.營業收入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2,470,797	$2,008,225
勞務提供收入	8,904	6,848
其他	2,178	-
合　　計	$2,481,879	$2,015,073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單一部門	單一部門
銷售商品	$2,470,797	$2,008,225
勞務收入	8,904	6,848
其他	2,178	-
合　　計	$2,481,879	$2,015,073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479,701	$2,015,073
隨時間逐步滿足	2,178	-
合　　計	$2,481,879	$2,015,073

(2)合約餘額

A.合約負債—流動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109.01.01
銷售商品	$508	$502	$478	$474
客戶忠誠計畫	9,423	7,602	7,618	6,579
合　計	$9,931	$8,104	$8,096	$7,053

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合約負債餘額變動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客戶忠誠計畫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3)	$(825)
本期預收款增加	19	2,646

民國一〇九年第一季合約負債餘額變動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客戶忠誠計畫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47)	$(566)
本期預收款增加	51	1,605

16.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	$-	$-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1)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依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並無不同之損失型態，因此，以不分群組方式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資訊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逾期天數		
	未逾期(註)	31-180天	18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379,308	$50	$48	$379,406
損失率	0.16%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03)	(50)	(48)	(701)
帳面金額	$378,705	$-	$-	$378,705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天數		
	未逾期(註)	31-180天	18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315,753	$399	$180	$316,332
損失率	0.11%	4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62)	(159)	(180)	(701)
帳面金額	$315,391	$240	$-	$315,631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逾期天數		
	未逾期(註)	31-180天	18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410,855	$660	$177	$411,692
損失率	0.04%	57%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46)	(378)	(177)	(701)
帳面金額	$410,709	$282	$-	$410,991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2)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第一季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0.01.01	$-	$701
本期增加(減少)金額	-	-
109.03.31	$-	$701
109.01.01	$-	$701
本期增加(減少)金額	-	-
109.03.31	$-	$701

17.租賃

(1)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不動產(房屋及建築)，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3年至20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成本：	
110.01.01	$3,557,999
增添	169,083
處分	(107,279)
110.03.31	$3,619,803
109.01.01	$2,870,472
增添	43,301
處分	-
109.03.31	$2,913,773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1,070,461
折舊	76,241
處分	(19,626)
110.03.31	$1,127,076
109.01.01	$836,664
折舊	64,300
處分	-
109.03.31	$900,964
帳面金額：	
110.03.31	$2,492,727
109.12.31	$2,487,538
109.03.31	$2,012,809

(b)租賃負債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租賃負債	$2,577,451	$2,569,522	$2,076,649
流　　動	$290,309	$287,118	$242,915
非 流 動	$2,287,142	$2,282,404	$1,833,734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第一季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9(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短期租賃之費用	$(4,272)	$(3,515)
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7,055	10,627

截至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承諾之短期租賃組合，與前述短期租賃費用相關之租賃標的類別並非類似，相關租賃承諾金額均為0元。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82,552	$70,048

(2)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自用之使用權資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	$7,055	$10,627

本集團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不超過一年	$27,341	$34,182	$38,99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二年	25,021	30,073	35,468
超過二年但不超過三年	17,951	38,149	31,595
超過三年但不超過四年	14,479	19,457	24,775
超過四年但不超過五年	14,350	18,816	20,046
超過五年以上	36,478	53,141	43,498
合　　計	$135,620	$193,818	$194,377

18.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70,211	$170,211	$-	$134,882	$134,882
勞健保費用	-	18,912	18,912	-	13,399	13,399
退休金費用	-	9,514	9,514	-	7,580	7,58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2,507	12,507	-	10,778	10,778
折舊費用	-	115,870	115,870	-	96,237	96,237
攤銷費用	-	849	849	-	2,574	2,574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至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依獲利狀況，分別以3%及0.89%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2,674仟元及793仟元，民國一〇九年第一季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654仟元及491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7,146仟元及2,120仟元，與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19.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按攤銷後衡量之金融資產	$168	$98

(2)其他收入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租金收入	$7,055	$10,627
其他收入－其他	10,789	749
合　　計	$17,844	$11,376

(3)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37	$(160)
租賃修改利益	2,610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01	-
其他支出－其他	(444)	(18)
合　　計	$2,504	$(178)

(4)財務成本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銀行借款之利息	$903	$125
公司債之利息費用	163	808
租賃負債之利息	7,389	6,252
合　　計	$8,455	$7,185

20.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21,894	$13,74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3,613)	(1,839)
所得稅費用	$18,281	$11,908

(2)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子公司－常春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子公司－百林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子公司－大宇物業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21.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基本每股盈餘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71,810	$46,07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3,447	50,256
基本每股盈餘(元)	$1.34	$0.92

(2)稀釋每股盈餘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71,810	$46,071
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贖回評價損益	-	-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	137	708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71,947	$46,77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3,447	50,256
稀釋效果：		
員工認股權(仟股)	1,305	(註)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77	67
轉換公司債(仟股)	512	2,512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5,341	52,835
稀釋每股盈餘(元)	$1.30	$0.89

註：因計算稀釋每股盈餘具反稀釋作用，故未計入具稀釋作用之股數。

(3)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短期員工福利	$4,230	$4,436
退職後福利	167	67
股份基礎給付	226	52
合　　計	$4,623	$4,555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按攤銷後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00	$24,000	$24,000	信用卡簽帳擔保
按攤銷後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3,000	3,000	進貨合約擔保
合　　計	$27,000	$27,000	$27,00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83,459	$835,802	$613,41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000	27,000	27,000
應收票據淨額	2,543	4,517	8,291
應收帳款淨額	376,162	311,114	402,700
其他應收款	36,327	71,025	84,384
合　　計	$1,225,491	$1,249,458	$1,135,790

金融負債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70,000	$370,000	$370,000
應付款項	1,392,736	1,398,753	1,317,293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30,206	40,583	162,955
租賃負債	2,577,451	2,569,522	2,076,649
合　　計	$4,370,393	$4,378,858	$3,926,897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營運活動主要係以功能性貨幣進行交易，因此應不致產生外幣匯率風險。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第一季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960仟元及1,538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並未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證券，故無權益價格風險。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並無信用風險集中於單一客戶之情況，故信用風險應屬有限。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轉換公司債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0.03.31							
短期借款	$370,671	$-	$-	$-	$-	$-	$370,671
應付款項	1,392,736	-	-	-	-	-	1,392,736
應付公司債	30,604	-	-	-	-	-	30,604
租賃負債	322,913	318,206	307,119	293,204	277,982	1,212,647	2,732,071
109.12.31							
短期借款	$370,130	$-	$-	$-	$-	$-	$370,130
應付款項	1,398,753	-	-	-	-	-	1,398,753
應付公司債	41,310	-	-	-	-	-	41,310
租賃負債	310,883	303,810	296,788	280,159	265,105	1,177,388	2,634,133
109.03.31							
短期借款	$371,165	$-	$-	$-	$-	$-	$371,165
應付款項	1,317,293	-	-	-	-	-	1,317,293
應付公司債	168,270	-	-	-	-	-	168,270
租賃負債	263,640	254,674	247,977	235,108	220,221	928,282	2,149,902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0.01.01	$370,000	$40,189	$2,569,522	$2,979,711
現金流量	-	4,946	(78,280)	(73,334)
非現金之變動				
本期租賃範圍變動	-	-	78,820	78,820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7,389	7,389
110.03.31	$370,000	$45,135	$2,577,451	$2,992,586

民國一〇九年第一季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9.01.01	$-	$26,015	$2,093,629	$2,119,644
現金流量	370,000	1,354	(66,533)	304,821
非現金之變動				
本期租賃範圍變動	-	-	43,301	43,301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6,252	6,252
109.03.31	$370,000	$27,369	$2,076,649	$2,474,018

7.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C.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

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D.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除下表所述者外，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30,206	$40,583	$162,955

	公允價值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30,255	$40,761	$164,567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及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

9.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持有重複性及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此情形。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無此情形。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無此情形。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1)	$-	$-	$30,255	$30,255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1)	$-	$-	$40,761	$40,761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1)	$-	$-	$164,567	$164,567

10.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無此情事。

11.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本公司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本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一。

8.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二。

9.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10.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三。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四。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峻韋投資有限公司	7,383,517	13.79%
禎翰投資有限公司	6,063,106	11.32%
豪成投資有限公司	4,230,700	7.90%

十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主要收入來自於銷售各式藥品、保健食品、婦嬰用品、化妝品等，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覆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並採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之基礎編製。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帳款之比率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百林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762,584	30.43%	債權債務互抵	無其他客戶可供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結60~120天	應收帳款 $320,459	47.81%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百林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320,459 (註)	10.30	$-	-	$248,419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常春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成章四街145號	經營食品什貨、日常用品、清潔用品、各式藥品、保健食品、婦嬰用品、化妝品等批發及零售業務	$40,612	$40,612	5,900,000股	100.00%	$121,240	$16,718	$12,462 (註1)	註2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百林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內定里高邊路1號	經營食品什貨、飲料、日常用品、清潔用品、化妝品等批發及零售業務、理貨包裝與倉儲業務	$2,000	$2,000	200,000股	100.00%	$8,831	$1,171	$1,171	註2
常春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宇物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成章四街143號	管理顧問、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特定專業區開發、不動產買賣、不動產租賃、工業廠房開發租售	$36,000	$36,000	360,000股	60.00%	$30,608	$306	$183	註2

註1：係包括本期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16,718仟元、關係人租賃交易沖銷3仟元、上期逆流交易已實現利益26,426仟元及本期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30,679仟元。

註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百林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762,584	100.00%	債權債務互抵	無其他供應商可供比較	無其他供應商可供比較	應付帳款 $320,459	100.00%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註三)
	110.01.01~110.03.31						
0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常春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97,981	月結30天	3.95%
0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常春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10	月結30天	-
0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常春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741	-	0.06%
0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常春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票據	32,200	月結30天	0.53%
0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常春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48,234	月結30天	0.79%
0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常春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18	-	-
0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常春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存入保證金	240	-	-
0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常春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800	-	0.07%
0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百林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762,584	債權債務互抵	30.73%
0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百林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20,459	債權債務互抵	5.23%
0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百林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24	-	-
0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百林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	運費	3,238	-	0.13%
0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大宇物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562	-	0.06%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